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行政院 函

地址：10058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  
傳真：02-33566920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2月4日  
發文字號：院臺綜字第108003983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所報貴議會議員陳榮基自108年11月29日請辭第2屆市議員  
職務一案，業已備查。

說明：復108年11月28日桃議行字第1080006831號函。

正本：桃園市議會  
副本：內政部、桃園市政府



A021400\_秘書敬文:108/12/04



1080309191

無附件